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传染病）应急处置预案

常州市新北区吕墅小学

为了保障全校师生员工健康地学习、工作、生活，促进学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防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发生，切实有效降低和控制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危害，依照上级有关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从我校实际出发，特制定本预案。

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应急各类领导小组。

1、疫情处置组

组长：徐志强

组员：杨国才、王才良、何建国、潘笑

职责：学校密切监测师生员工的健康状态，督促相关责任人每日两次监测体温并做好登记，体温（腋温）超过37.3℃的发热者，及时隔离并通知及时就医。

2、信息排查汇总上报组

组长：徐志强

组员：何建国、潘笑、各办公室主任、各班主任

职责：加强晨午检，每日两次监测体温，并做好登记；各班主任及各办公室主任每天填报《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登记表》及《因病缺课登记表》，于每天8:00之前报潘笑老师处，潘笑老师汇总后经校长室审核并上报区教育局及疾控中心，汇总表应存档保存好。

3、食品安全管理组

组长：杨国才

组员：王才良、张志明、李晗、所有食堂员工

职责：做好食堂晨检工作并及时登记；食堂进货严格落实索证索票，不使用来源不明的家禽家畜，杜绝食用野生动物；在当地卫生部门的指导下做好供水设施（自备水源、二次供水设施、食堂蓄水池、饮水机等）的清洁、消毒工作；按阳光食堂要求严格操作。

4、健康教育组

组长：莫丽亚

组员：马英、王小鹰、徐亚红、吴静、各班主任

职责：将疫情防控关键知识通过微信、短信、校信通、校园网等途径发送给师生员工和家长，普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特征、危害、传播途径、防治办法等，引导师生假期尽量居家，减少走亲访友，不聚会，不聚餐，不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让学生及家长明确假期不到校活动不到补习场所补课。教育师生加强个人卫生，平时戴好口罩，没有口罩时打喷嚏或咳嗽时，用手肘衣服遮住口鼻，及时用流动水洗手。注意手卫生，未洗手不得触摸口、鼻或眼部。

5、环境整治组

组长：何建国

组员：三位清洁工、叶建良、各班主任、各办公室主任

职责：开展校园环境卫生整治行动，督促相关人员每天及时按比例配兑消毒液（紫外线消毒灯）并对校园内教室、会议室、食堂、办公室、厕所等地方的保洁和消毒，彻底清理卫生死角。

6、物资储备组

组长：王才良

组员：何建国、张志明

职责：购置必要的防控设备器材，储备足量的个人防护用品（如外科口罩、手套、洗手液）和消毒剂（漂白粉、医用酒精等）、额温枪、体温计，洗手间必须配备肥皂或洗手液，落实好人员、物资、经费及处置流程等相关保障。设立相对独立的隔离室，对患病以及隔离医学观察的人员要给予关心关怀，做好思想工作，解除后顾之忧。

二、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措施。

1、分年级分时段安排学生上学放学，每天早晨在校门口值日的两位老师应对所有进入校园的教职工进行体温测试，对超过37.3℃的发热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并填写好登记表。我校学生或教职工在家中出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感等传染性疾病，应及时就医并向学校请假，不得带病上学、上班。经由学校所在地三甲以上医院开具复课证明，交给保健老师复检后，再开具回班复课证明，方可进班复课。卫生室应将学生的诊断证明和复课证明归档，以备查验。

2、对重点场所通风消毒。教室、图书馆、会议室、食堂、教师办公室、洗手间等活动区域，加强通风清洁。每日早、中、晚打开门窗通风三次，每次至少30分钟。卫生间配备洗手液或手消毒剂，做好接触频次高的物体表面，校医院（室）、食堂、卫生间等重点环节的预防性消毒定期开展空气和物体表面消毒。使用含氯消毒剂如84消毒液、漂白粉、含氯泡腾片配制成浓度为500mg/L～1000mg/L的溶液对物体表面（地面、扶手、门把手、课桌椅、体育器材等人体常接触的物体或位置）进行擦拭消毒。

2、学生或教职工在校内出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和发热症状，要求其立即戴防护口罩、手套，到学校隔离室休息，需转医院治疗的立即转相关医院。学生出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和发热症状，班主任立即通知其家长，由家长陪同去医院，家长不能到校的，由班主任老师护送去医院（护送人员都要穿好防护服，戴口罩、手套）。如果是本校教职工出现传染病，也要求戴防护口罩、手套，由医生初步检查后，是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和发热症状应通知其家属，家属不能到校的由工会主席护送去医院（护送人员都要穿好防护服，戴口罩、手套）。

3、在校内发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和发热症状的学生或教职工，学校应急小组领导立即亲临现场指挥，在第一时间内利用学校隔离室进行隔离观察，并马上打“120”电话，送定点医院诊治。

4、学校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和发热症状病人所在班级教室或办公室及所涉及的公共场所进行消毒，对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病人密切接触的学生、教职工进行隔离观察。防止疫情扩散，迅速切断感染源。

5、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禁止任何同学、同事前往探望。

6、学校师生员工中发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立即上报市教育局、镇政府和区疾控中心，并对病人作跟踪了解，并与密接管理人员取得联系，掌握学生健康随访情况和解除日期，符合解除条件后方可返校。

7、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烈性感染，请示区教育局及政府，实行全校停课。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保护易感人群，具体做到：

①封锁疫点。立即封锁患者所在班级或所在办公室，暂停学校一切活动。停止校内人员相互往来和与外界往来，等待卫生部门和市区教育局的处理意见。如校领导已隔离，由中层干部等组成临时班子，负责处理日常工作。待疫情解除后，校领导班子开始工作。

 ②疫点消毒。对学校所有场所进行彻底消毒。此项消毒可请疾控中心操作，消毒结束后进行通风换气。

③疫情调查。学校密切配合市区疾控中心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病人到过的场所、接触过的人员，以及患者的家庭成员、邻居同事、同学进行随访，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

8、学校领导发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人后，迅速向全体师生公布病情感染源及其采取的防护措施，让广大师生了解情况，安定人心，维护学校稳定，树立战胜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信念。